

同济大学口腔医学院 2017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章程 暨选拔复试办法

一、 申请条件

基本条件要求同“同济大学 2017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章程”。

二、 申请材料

- 1、《同济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
- 2、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 3、外语能力水平证明（如：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雅思、托福、GRE 等）；
- 4、本科阶段获奖证书、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材料。

三、 复试选拔原则

本着公平公正，以本科阶段成绩为基础，重视创新能力及培养潜质为原则，对考生材料进行评价确定复试名单。

四、 拟录取原则

根据拟录取名额和本人意愿，按复试成绩（满分为 350 分），由高到低排序作为拟录取依据。

五、 申请流程

1、 专业招生目录

招生目录如下表：

院系代码	院系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招收类型
114	口腔医学院	100302	口腔临床医学	直接攻博、学术型硕士
114	口腔医学院	100301	口腔基础医学	直接攻博、学术型硕士
114	口腔医学院	105200	口腔医学硕士	专硕（临住项目）

2、 网上申请

申请者务必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中填写报考志愿，上传申请材料，接收并确认我院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

3、 拟录取

我院将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滚动发送拟录取通知，发送对象为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成功报名的复试通过考生。请考生提交材料后务必保持手机畅通并随时关注“推免服务系统”，通知发出后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接受。如逾期未接受，我院有权撤回拟录取

通知并取消考生的拟录取资格。

流程如下：

系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确认接受复试→系统发送拟录取通知→考生确认接受拟录取→完成流程

六、复试安排

1、复试安排

复试对象：已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预报名成功并收到我院复试通知的申请人。

复试时间、地点与复试内容如下：

时间	地点	内容
2016年9月20日18:00—19:00	沪北校区济成楼103教室	专业英语笔试
2016年9月20日19:00—21:00	沪北校区济成楼103教室	专业课笔试*
2016年9月21日13:30	附属口腔医院科研楼二楼会议室	面试

2、复试考察主要内容

复试成绩满分为 350 分，按考核内容，详细分值如下表：

内容		满分
专业课		100
外语	专业外语	50
	口语、听力	50
专业 综合	本科成绩及科研业绩	30
	专业基础能力	30
	培养能力	30
	分析和语言能力	30
	综合素质	30
合计		350

1、**复试结果**：复试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口腔医学院网站 <http://www.tongjikouqiang.com> 公布复试结果

2、**体检**：复试期间考生需在同济大学校医院完成体检。校医院地址：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同济大

学校医院体检中心二楼，联系电话 021-65983225

3、政审、调档、寄（送）录取通知书

拟录取考生在 2017 年 6 月完成政审和调档，届时请查询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的相关通知。正式录取通知书将在政审调档完成后于 6 月下旬寄给本人。

七、咨询与申诉

为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我院特为考生设立监督电话 021-36357029，咨询邮箱 kouqjxb@sina.com，如对我院复试录取结果有异议，可通过上述途径进行申诉，如对处理结果不满意，可向学校监察处投诉，邮箱 jcc@tongji.edu.cn.